

隐患整改不积极、不及时要负连带责任

槐荫消防构筑夏季安全“防火墙”

进入夏季,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用火、用电剧增,诱发火灾事故的因素明显增多。为切实做好夏季消防安全保卫工作,济南公安消防支队槐荫区大队一方面通过上门服务,亲自指导企事业单位开展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行动,一方面组织防火监督人员深入商场、宾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地毯式消防安全大检查,扎实做好高温天气防火安全工作。

5月4日,记者从济南公安消防支队槐荫区大队了解到:围绕夏防期间消防安全稳定这一中心主题,槐荫消防组织防火监督人员采取日常监督和错时制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商场、宾馆酒店、学校、医院、网吧、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易燃易爆单位、耐火等级低的密集建筑区等,展开“地毯式”的消防安全大检查;同时,严格落实夜间消防监督检查制度,加大夜查的力度。对发现的火灾隐患要求各单位场所及时予以消除,确保防患于未然。对发现存在隐患整改不积极不及时的单位,实行隐患整改连带责任制度,由消防监督干部负责督促整改单位制定相应措施全

面整改,对屡查不改的单位,依法予以严惩。

除此,槐荫消防还通过上门服务,亲自指导企事业单位开展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行动,最大限度地发动全社会的力量共同参与“夏防”工作。

针对基层派出所点多、面广、熟悉辖区情况的优势,槐荫消防充分发挥派出所消防监督管理职能,要求各基层派出所定期对本辖区进行消防监督检查,宣传消防知识,提高农村群众的消防安全知识和防火能力。槐荫消防定期组织人员到各派出所检查指导业务,定期对派出所民警组织开展消防业务培训,提高基层民警的消防监督执法水平。



槐荫消防专业人员与辖区派出所民警对乡镇偏远地区的居民进行消防安全宣传。

识。

为了编织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宣传网,槐荫消防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新闻媒体传播范围广、速度快等优势,开展综合性消防宣传,提高广大群众消防安全意识。针对远、偏、小村镇,槐荫消防充分

利用流动宣传点的优势深入农村开展防火知识宣传,并督促村镇制定相关的防火公约、消防设施保护公约等乡规民约,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社会安全意识,增强防火、灭火技能和经验,从根本上切实筑牢夏季消防安全“防火墙”。



微型消防站队员在模拟火灾发生时的扑救演练。

深夜,居民家中突起火 微型消防站队员救出晕倒业主

4月30日22时52分,位于西客站周边的兴福佳苑小区消防控制室员工李娜、程桂玲发现一居民楼六层有感烟报警。两人立即通知就近的工作人员前去现场查看。

22时54分,查看情况的工作人员回复监控室:浓烟系该楼一居民家中起火所致。监控人员立即按照5、30、60应急机制拨打了119,并马上报告社区微型消防站值班的宋班长,按相关要求启动应急程序。

“5、30、60应急机制,就是在消防控制设备报警后,5秒内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利用消防广播和电话通知起火区域人员确认火情;30秒内起火区域人员确认火情、反馈情况并形成第一梯队;60秒内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通知单位安保人员形成第二梯队,全面开展火灾补救及人员疏散。”5月4日,济南公安消防支队槐荫区大队的

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

很快,宋班长立即通知南门及西门岗将道闸杆升起,两名微型消防站队员则留在居民楼西头拉开石墩引领消防车进入,其余三名队员立即赶赴现场进行救援。

22时55分,微型消防站队员到达现场发现,起火居民家中有明火正在燃烧,且浓烟较大,业主已被浓烟熏昏。情况紧急,微型消防站的队员不顾个人安危,先将晕倒的业主抬出,同时又拨打了120急救电话。

与此同时,微型消防站的宋班长一边通知物业工作人员断电处理,一边就近取出灭火器进行扑救;而其他队员则迅速连接水带,用消防箱内水枪出水将火扑灭。

几分钟后,当微型消防站的两名队员引领消防车到达起火居民楼时,火情在初起阶段就已被微型消防站队员基本扑灭。

□延伸阅读

以救早、灭小和“三分钟到场”扑救初起火灾为目标 槐荫建立138个微型消防站

微型消防站是以救早、灭小和“三分钟到场”扑救初起火灾为目标,依托单位志愿消防队伍和社区群防群治队伍在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社区建设的最小消防组织单元。5月4日,记者从济南公安消防支队槐荫区大队了解到,目前,槐荫区32个社区、106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及火灾高危单位已初步完成建站任务并投入使用,配备人员678名,购置各类器材装备共计2800余件套,138个微型消防站“落地生根”见实效。

建站工作 纳入年度考核

据了解,微型消防站建设工作全面启动后,槐荫区政府就明确了微型站建设的站房选址、人员组成、器材配备、档案建设等标准,细化了微型站日常管理、考评奖惩、防火检查、执勤训练等规章制度,实现微型消防站管理机制由粗放型向精细型、由表面化向实质化转变。同时,区政府还将微型消防站建设作为对各街办年度消防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

针对不同重点单位、社区的特点,槐荫消防大队因地制宜制定了《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试行)》《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试行)》,分别明确人员和车辆、器材装备配备最低标准。同时,组织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及社区召开微型消防站建设专题会及推进会,将微型消防站建设推进到面、细化到点、责任到人。

按照分工负责、合力推进的原则,各街办、社区负责落实站房、队伍运行经费及器材装备采购,消防大队及辖区派出所负责队伍业务指导和日常管理;并按照“位置相邻”或“行业相近”的原则,积极推行微型消防站区域联防工作,划定范围组成一个消防联防区域。安监、旅游、教育、住建、文化、民政、商务等行业部门按类别划分联防区域,加强“站站交流”、强化“组组联动”,杜绝微型消防站各自为阵的不良现象,形成良好的群防群治格局。

每站按六人 配备相应器材

为确保微型消防站达到标准化管理要求,全区明确站房选址、人员组成、器材配备等标准,建成的微型消防站全部按照6人标准配备灭火器材以及6套防护装备等灭火救援器材装备,站房设置与消防控制室等现有场地统筹使用,满足人员值班室、器材存放室等基本办公条件。

按照“因地制宜、分工负责、分类建站”的原则,明确社区微型消防站由乡镇政府及社区服务中心负责建设,有消防控制室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由单位自行组织建设。每个微型消防站以救早、灭小和“3分钟到场”扑救初起火灾为目标,实行24小时值守制度,明确站长负责组织统筹日常管理、训练等职责,微型站队员负责扑救初起火灾、开展熟悉演练、参加防火巡查等职责,控制室值班员熟悉灭火应急处置程序、掌握自动消防设施操作方法等职责,并制定详细的防火巡查、消防宣传教育、灭火训练等工作。

制定各种详细制度的同时,消防大队、辖区派出所挂点确定专人定期对微型消防站开展灭火救援、调度指挥、防火巡查等业务培训,指导微型社区消防站履行防火巡查职责,做实微型站“网格化”管理,建立起集防火巡查、灭火救援、宣传教育于一体的管理运作模式,最大限度发挥微型站效能。

专业人员每月 “一对一”上门帮扶

消防大队每月定时上门“一对一”指导帮扶并督促各微型消防站组织开展日常业务训练、单位“六熟悉”、灭火救援演练等业务训练,手把手教授火灾处置流程、方法。在保证微型消防站执勤力量的基础上,统筹建立跟班轮训制度,2017年来,先后抽调100余名微型消防站队员分批到消防大队接受业务训练和理论学习,提高队员灭火救援能力水平,切实增强微型消防站战斗力。

2017年以来,全区先后派出消防官兵260余人次,利用槐荫消防“全天候培训团”对社区微型消防站培训20余次,对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培训50余次,并以微型消防站为阵地,全区利用站内、社区、小区、单位、企业等宣传橱窗及媒体平台发布消防提示、安全常识、火灾警示等1.5万余份宣传资料,各微型消防站队员主动深入社区中心、企业车间、生产一线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疏散逃生演练30余次,全面提高各场所人民群众防火意识和逃生自救本领。

据济南公安消防支队槐荫区大队的负责人介绍:通过广泛宣传和基层推广,全区138个微型消防站在各大商场市场、消防重点单位及社区几乎全面覆盖,并正在发挥着它应有的作用。

本版稿件采写/通讯员
张超 本报记者 傅伟
片/消防供图